

历史的可能与限度

——选取了中国历史上几个关键人物：吕不韦、秦始皇、刘邦、诸葛亮、陆羽、李时珍、郑成功、林则徐……——

曾纪鑫 作品集

解读历史文化现象，感悟名家睿智哲思
千古兴亡，百年悲笑，一时登览……

吕不韦、秦始皇、刘邦、诸葛亮、陆羽、李时珍、郑成功、林则徐、林语堂

分析他们的成长环境和个性人格以及每个历史时期的偶然和必然

曾纪鑫在记述这些人物的时候展示了人物的丰富内心世界与复杂灵魂深处

从而思考他们对中国历史造成的影响



京华出版社

曾纪鑫作品集

历史的可能与限度



京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历史的可能与限度/曾纪鑫著. —北京:京华出版社,2009.6

(历史文化大散文系列)

ISBN 978 - 7 - 80724 - 298 - 7

I. 历… II. 曾… III. 散文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IV.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045306 号

历史的可能与限度

著 者 ☐ 曾纪鑫

出版发行 ☐ 京华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安华西里一区 13 楼 2 层 100011)

(010)64258473 64255036 64243832(发行部)

(010)64251790 64258472 64245606(编辑部)

E - mail: jinghuafaxing@ sina. com

印 刷 ☐ 北京市昌平新兴胶印厂

开 本 ☐ 787mm × 960mm 1/16

字 数 ☐ 260 千字

印 张 ☐ 14.5 印张

印 数 ☐ 1 - 5000

出版日期 ☐ 2009 年 6 月第 2 版 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 - 7 - 80724 - 298 - 7

定 价 ☐ 29.50 元

京华版图书,若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联系。

历史的可能与限度

——曾纪鑫历史文化大散文自选集

作者简介

曾纪鑫，1963 年生于湖北公安县。先后当过农民、教师、干部、编剧、专业作家，现就职于厦门市文化馆，系中国作家协会会员，《厦门文艺》执行主编。

现已发表各类文学艺术作品若干，出版个人专著十多部。作品被数十种报刊、选集选载、连载，一百多家媒体评论、介绍，多次获国家、省市级奖励，享有“实力派作家”之称。早期主要作品有长篇小说《死亡之约》，中短篇小说集《青雾缭绕的岁月》，诗集《生命流向荒野》，近几年出版的主要作品为：

1. 文化散文《千秋家国梦》（东方出版中心 1999 年初版，2004 年再版）。
2. 文化历史散文《拨动历史的转盘》（巴蜀书社 2001 年出版，台湾远流出版公司 2006 年出版繁体字版）。
3. 长篇小说《凶手与警察》（中国电影出版社 2002 年出版）。
4. 长篇小说《楚庄纪事》（云南人民出版社 2002 年出版）。
5. 长篇纪实文学《中原较量·郑州“12·9”系列银行抢劫案侦破纪实》（群众出版社 2003 年出版）。
6. 长篇小说《风流的驼哥》（花城出版社 2005 年出版）。
7. 文化论著《没有终点的涅槃·中国戏剧发展与反思》（山东文艺出版社 2005 年出版）。
8. 文化散文《永远的驿站》（东方出版中心 2006 年出版）。

目录

• 千古奇商吕不韦	(1)
• 铁血之王秦始皇	(29)
• 流氓皇帝汉高祖	(56)
• 走出古隆中	(80)
• 茶韵仙骨	(104)
• 医中之圣	(123)
• 勉为其难的民族英雄	(144)
• 睁眼向洋看世界	(165)
• 站在中西文化交汇点上	(189)
后记：狂沙吹尽始到金	(214)



千古奇商吕不韦

一

吕不韦是以一个成功的商人身份登上历史舞台的。

《史记·吕不韦列传》说他是“阳翟大贾”，《战国策》则称他为濮阳人。阳翟属郑国，濮阳属卫国，都是当时著名的商业繁荣城市。很有可能，吕不韦生于濮阳商人世家，而行商于阳翟，“往来贩贱卖贵”，只要哪里的生意好做，能够赚大钱，他的身影就出现在哪里，行迹遍及赵、韩、魏、秦、楚等多个王国，也算得上是一个典型的“国际商人”了。很快地，吕不韦就以其卓越的才识与出色的经商本事成为“家累千金”的巨富而闻名遐迩。

然而，那时商人的地位极其低下：其衣服式样，有着特殊的卑贱标志；商人再富有，也不能乘坐高车驷马；人们每每提及商人，都将他们视为不懂礼仪、毫无廉耻、狡猾奸诈的小人，并与罪犯、家奴等同。

写到这里，我的笔触将稍稍展开，探讨一下中国轻商传统的历史渊源。商业作为流通手段，是生产与消费之间不可或缺的桥梁与纽带，促进了社会的经济发展，使得人们的生活更加丰富多采，理应受到敬重与鼓励，却为何总是饱受歧视、屡遭限制呢？原因不外以下几点：

一、以自给自足、自然封闭的小农经济为基础的封建社会不太需要商业这一中间环节，即使出现的商业活动，也为封建官僚所控制，民间不可能发生大规模的商业经济活动。

二、商业及商人只生产价值，不生产使用价值。一担谷子，经过商人转



换到消费者手中，谷子只会出现损耗，绝不会多出一粒，这使得在自然经济条件下生活的古代人们产生一种误解，认为商业多余，只有最基本的生产部门——农业才是天下之本。

三、由于地区经济发展的极不平衡，特别是战乱频仍时期，商业的利润极高，贱买贵卖，有时一转手就可获利几倍甚至数十倍之多。这对长年累月辛勤劳作仍然食不果腹、衣不蔽体的农民来说，不仅得不到心理平衡，也是一种挡不住的诱惑。“用贫求富，农不如工，工不如商”，于是，他们纷纷弃农经商。长此以往，戮力本业的人们会越来越少，社会的根基不是面临着崩溃的危险吗？

四、商业的日益发展必然带动社会方方面面的公平竞争与人身自由，使得人本意识逐渐觉醒，导致民众反对血缘宗法制度、反对人身与思想的束缚、反对传统人治的长官意志、反对壁垒森严的封建等级……一句话，商业的自由与繁荣必将导致社会旧有礼法的分崩离析，动摇封建统治的基础。

五、勤劳朴实的农民最为痛恨的就是那些不劳而获的寄生虫，在他们眼里，商人不事生产游手好闲，却累资巨万锦衣玉食，不正是这样的一类角色吗？于是，自然而然地将他们视为违背伦理道德的奸诈小人。

六、周灭殷商，商朝遗民大都受到迁徙，他们不仅退出了政治舞台，也失去了立身之基——土地，迫不得已，只得转而经商。久而久之，“商人”也就成了生意人的同义语。在周朝，殷商是被征服、被统治的氏族，以当时的道德观而言，商人是理所当然应该受到歧视的一个群体。这一观念一直贯穿于周朝八百多年的漫漫时光之中，时间一长，“商人”也就成了低贱的同义语与象征……

吕不韦年轻聪颖、谋略过人，在经商中更是练就了一身处变不惊、纵横捭阖、游刃有余的过硬本领，加之具有雄厚的财力作后盾，他自然不甘心一辈子仅做一名地位低贱的商人。是的，为什么千金之富不如一爵之贵？难道商人就不是人吗？难道他们命该默默无闻受人歧视吗？难道就不能通过经世治国、折冲尊俎、驰骋疆场等途径改变命运，实现自己的人生价值吗？我们不难想见，这些念头肯定长久地积蓄在年轻巨富吕不韦的心中，不时地啃噬、咬啮着他的心灵，催他奋进。在一个不把人当人的社会里，我们可以将其视

为个体自主意识的觉醒，吕不韦想做的，就是使自己成为一个真正的人，一个具有人格尊严、自由平等的大写的人！

于是，精力充沛的吕不韦在往来奔波的经商途中，在不断寻找商机的同时，也在顽强而敏锐地寻找着改变自己人生命运的良机。他肯定设想过许多方案，也捕捉过一些机会，但一直都没有付诸施行；也许实施了并未成功，也就没能进入史家的视野记录在案。

一个偶然的机会，吕不韦在赵国都城邯郸街头遇见了一位穷困潦倒的落魄王孙，此人名叫异人，乃秦国人质。顿时，吕不韦灵光一闪，一个绝妙的主意立即涌上心头：要是与异人达成一项协议，由我助他归国，扶他登上秦国国王的宝座，而他则以相国之位作为回报，到那时，我位居一人之下，万人之上，苦苦追求的一切不是全都达到了吗？

就这看似不经意的一遇一闪，竟然改变了秦国乃至中国历史的发展走向！

没有超常的智慧与超常的财富，就不会冒出这一绝妙的奇谋。然而，如果没有七国之争的风云激荡，而是铁板一块的专制集权大一统国家，就不会有这一奇谋的萌芽可能，是战国时代为其提供了成功的土壤。当然，这也是一种超常的冒险，要想达到目的，得有一套环环相扣、切实可行的周密计划，还得经过漫长的努力，若有一着不慎，就有可能前功尽弃。作为一个成功的商人，吕不韦不乏谋略，更不怕冒险，经商本身就带有一定的赌博性质，要承担一定的风险。经商成功了，一夜之间即可成为暴富；一旦失败，也许会弄得血本无归倾家荡产。然而，吕不韦只要一想到这些年来经商所遭到的不公正待遇及人们投在他身上的白眼，就不会存有半点犹豫。

于是，吕不韦马上放下手头的生意，风尘仆仆地赶回阳翟故宅，与父亲吕鑫相商。吕不韦的财产与父亲共有，如果没有他的同意，就不可能有足够的财力作后盾；如果没有父亲的参与，他的谋略就有可能搁浅受阻，很有可能还得背上不忠不孝的骂名。

下面就是吕氏父子间的一场对话，文见《战国策·秦策五》：吕不韦“归而谓父曰：‘耕田之利几倍？’曰：‘百倍。’‘立国家之主赢几倍？’曰：‘无数。’曰：‘今力田疾作，不得暖衣余食；今建国立君，泽可以世。愿往事之。’”



由此可见，吕不韦决心义无反顾地舍弃“珠宝之赢”，开始施行他的“异人之赢”了。

第一步，当然是要获得异人的信任，与其达成一桩秘密交易，这并不难办到。

春秋战国时期的人质，与今天为达到某种要挟目的以绑架、劫持等暴力手段而扣押的人质有所不同，虽然也是武力逼迫的结果，但在形式上还是双方以协商的方式达成某种盟约，由于诸侯国之间的信义日趋低落，相互不得不以人为质来支撑信誉。人质的人大多为太子、公子，个别情况也以大臣为质。

异人为秦王昭襄公之孙，父亲安国君共有 20 多个儿子，异人不过其中的一个庶子。他既非长子，生母夏姬又已亡故，不仅没有被立为太子的希望，即使封爵，也难以轮得上他。异人入质于赵的具体时间为秦昭襄王二十八年《即公元前 279 年》，而吕不韦遇见异人则为公元前 260 年。也就是说，异人入赵已近 20 年时间了。这 20 年来，秦国恃强凌弱，多次进攻赵国，甚至发生过长平大战，坑杀赵国降卒 40 万的惨痛悲剧。两国关系如此恶劣，作为人质的异人在赵国的处境之艰险、生计之困厄可想而知。据我们推测，赵国很有可能作出过杀害人质的威胁，只是秦国根本不把异人当回事儿，加之赵国还对秦国抱有一定的幻想，才手下留情饶了他一命。20 年来，异人就在这种险恶与夹缝中浮沉着，从一个不甚懂事的少年，眨眼间就变成了一个 30 多岁的青年。而今的他，身边既无女人，囊中又无金银，而赵人又将他视为来自秦国的敌人予以蔑视侮辱。异人的年龄在增长，日子却越来越不好过了。

正值这种举步维艰的困窘时刻，吕不韦突然出现在异人面前，无疑于他生命中的一颗救星。

异人早闻吕不韦大名，也知道他十分富有。然而，在他心中，自己虽然穷困潦倒，毕竟有着高贵的血统，对出身低贱仍为商人的吕不韦也就表现得颇为倨傲，甚至含有几分不敬的味道。吕不韦自然心知肚明，也不跟他作过多计较，就开门见山地说道：“我有能力光大你的门庭。”异人闻言嘲讽地笑了笑：“你知道我是谁吗？就凭你这副商人的样子，还想光大我的门庭？我说先生啊，你还是先光大光大自己的门庭再说吧！”吕不韦不动声色地说：“我



的门庭，却要仰仗公子予以光大。”异人摇摇头道：“就我目前的处境，也无法光大你的门庭。”吕不韦认真地说道：“先光大你的门庭，然后由你来光大我的门庭，不是一件顺理成章的事情么！”异人想想，觉得言之成理，也就回道：“好吧，我倒是想听听，你有何等本事光大我的门庭？”

面对洗耳恭听的异人，吕不韦不禁侃侃而谈，他说：“你肯定知道秦国当今太子——哦，也就是你的父亲——他最宠幸的姬妾是华阳夫人。华阳夫人至今没有怀孕生子，而你的母亲夏姬早已不在人世。如果你拜华阳夫人为嫡母，华阳夫人收你为儿子，你由无母而有母，华阳夫人由无子而有子，岂不是一桩两全其美的好事吗？如今，你爷爷昭襄王在位已50多年，早就年迈力衰，你父亲安国君即位不过是早晚之事。安国君登上王位，必立华阳夫人子嗣——也就是你作为太子。由太子而为王，这可是秦国几百年来墨守的传统与规矩啊！”

异人一听，不觉茅塞顿开，神往之至：“归返故乡，立为太子，登上王位，世上还有比这更美更好的事情吗？这不是我平生梦寐以求的吗？吕先生，只要能够达到目的，异人我心甘情愿地听从先生一应安排。”

吕不韦道：“士为知己者死，女为悦己者容。不韦能得公子如此信任，当不辞鲁钝，倾其所有，竭尽全力，以为公子往来驰驱。事不宜迟，我们得马上着手行动才是。于明日开始，我当购买天下奇珍异宝，立即动身赶往咸阳，利用这些年在秦国做生意时结下的故交，全力游说安国君与华阳夫人，以立公子为嗣。从今往后，公子你也就不要意志消沉天天泡茶馆打发时光了，应该振作奋发，多多结交邯郸宾客、各国使节以及名士闻人，借以增长见识传播声誉。至于所需资财，在下先奉上五百金以供开销。”

异人当即感激涕零地说道：“先生如此尽力并慷慨相助，他日若能登上王位，我必命你为相，分秦国与先生共有。天地昭昭，日月可鉴，异人我决不食言！”

吕不韦出师顺利，原也在预料与情理之中。

二

吕不韦西游咸阳，兆头也不错，虽然比想像的要艰难得多，但事情总算



是办成了。

他耗用钱财，费心尽力，好不容易打通华阳夫人姐姐和弟弟的关系，这才带着早就准备好的丰厚礼仪进宫，见到了美艳绝世的华阳夫人。

华阳夫人面对琳琅满目的珠宝首饰、亮衣丽裙与宠器玩物，一件件、一样样，都像是她自己精心挑选过似的称心如意，这对一个寂寞深宫的妇人来说，不啻为一种极大的安慰。顿时，华阳夫人眯缝着眼乐开了花。瞧着华阳夫人兴高采烈的样子，吕不韦推心置腹地进言道：“夫人如今美若天仙，正得太子专宠，如日中天。然而，岁月流转，光阴易逝，他日年迈色衰，一旦失宠，将何以自处？常言道，人无远虑，必有近忧。夫人若想青春不衰富贵不败，不如赶紧在诸公子中择一贤者立为嫡嗣。这样，王上百岁之后，所立之子得以为王，夫人即为后宫之主，可葆终生宠幸于秦宫之中。”一番话，简直说到华阳夫人心窝窝里去了。天有不测风云，昭襄王老迈昏花，说不定哪天眼一闭腿一蹬说死就死了，那时候，将何以立身？这不能不说是她心头一桩最大的隐忧。就在华阳夫人听得心悦诚服，连连点头之时，吕不韦就不失时机地推出了异人。他继续说道：“今有王孙异人，少年之时便为国分忧离秦质赵，贤德闻于国中，声名远播诸侯；异人年幼丧母，自小视夫人为亲生母亲；他知夫人原为楚国人士，便也爱上了楚国风物，穿上了楚国衣裳，佩上了楚国服饰。夫人若立贤德孝顺的异人为子，当可高枕无忧矣。”

华阳夫人闻言大喜，二话没说，当即拍板纳异人为嗣，并赐名子楚。

然后，华阳夫人使出女人天生的看家本事，在安国君耳边吹了几个晚上的“枕头风”，这立嗣大事也就成了。为了安全稳妥起见，她又要求安国君刻了一块玉符作为凭信。

就在吕不韦离开秦国返赵的前一天，安国君特地召见了，亲口说道：“只等赵国臣服请和，就派人迎接子楚归返秦国。”并预拜吕不韦为子楚太傅。

于是，异人也就摇身一变，更名子楚。

为了庆贺，吕不韦在自家馆舍准备了一桌丰盛的酒席特邀子楚赴宴。

两人席地而坐，频频对饮，喝至酣畅之际，吕不韦又叫出能歌善舞的爱妾赵姬以助酒兴。

身着舞服、略施粉黛、娇美动人的赵姬一上场，对女色长期处于饥渴状



态的子楚一见，顿时神魂颠倒，不知所持，竟嗫嗫嚅嚅地向吕不韦提出迎娶的要求。对此，《史记·吕不韦列传》写道：

吕不韦取邯郸诸姬绝好善舞者与居，知有身。子楚从不韦饮，见而说之，因起为寿，请之。吕不韦怒，念业已破家为子楚，欲以钓奇，乃遂献其姬。姬自匿有身，至大期时，生子政。子楚遂立姬为夫人。

从上可知，赵姬献舞时已怀有身孕，对此，吕不韦心里当然十分清楚。原为饮酒助兴，没想到子楚一见钟情。因此，吕不韦心里十分恼怒，这个子楚，也太不像话了嘛，怎能对未来太傅的爱妾产生非分之想呢？从子楚方面而言，也许他根本就不知道赵姬是吕不韦新娶的爱妾，而是把她当成了吕府上一个普普通通的舞女；要不就是喝多了酒，一时晕头转脑言语失控，内心的真实念头一不小心就从口腔喷涌而出。不然的话，只要稍有头脑之人，是不会如此莽撞失态的。

吕不韦恼怒归恼怒，可一想到自己扶持异人立为太子已散尽千金，就不愿前功尽弃半途而废。为了达到目的，吕不韦于万般无奈之中只得献出赵姬。当然，他与赵姬肯定有过一番秘密而紧张的磋商，其焦点恐怕就是赵姬那微微隆起的肚子，他们可不想将这个刚刚怀上的孩子打掉，那么，就只有死守秘密瞒着子楚一途了。

在历代的史书及有关记载中，也有人认为这是吕不韦的又一条名为“嫁接术”的奇谋，是他主动献出了赵姬，其目的就是要使嬴姓之秦国变成吕姓之秦国。由司马迁所记，仅凭“吕不韦怒”这一“怒”字，我们就知此事并非先有预谋。吕不韦一心所念，是怎样扶立子楚登上秦王宝座，自己当上相国。至于要想改变秦国的“颜色”，恐怕他还没有想得那么深远，即以当时的情况而言，也一时无法顾及，是许许多多碰巧凑在一起的“偶然”造成了以后的事实。

当子楚酒醒或是得知赵姬乃吕不韦新娶之爱妾后，他肯定会为自己的轻佻放肆后悔得不行。然而，吕不韦不仅宽宏大量地原谅了他，还忍痛割爱将



赵姬拱手奉献给他。这回，子楚真的感动了，他双腿一软，当即匍伏在地，三拜九叩，将吕不韦视为再生父母。

举行了一个简单的仪式，子楚就名正言顺地将赵姬匆匆娶为夫人。婚后一个月，赵姬才敢将怀孕之事告知子楚。而这时，肚里的孩子已有三个来月了。他们婚后七个月，就生了一个儿子。幸而孩子长得又瘦又小，赵姬就欺瞒子楚说正因为不足月，所以孩子才又瘦又小；要是长得胖墩墩的啊，那才不正常呢。一席话，硬是哄得子楚半点疑心都不曾有过。

小孩取名为政，因生在赵国，也就跟了母亲姓赵。赵政不仅瘦小，还长得尖嘴猴腮，丑陋难看。这恐怕也与子楚的日夜折腾有关，一个长期缺少女性的30多岁男人，一旦拥有了一位如花似玉的娇妻，那个欲火呀，不将他烧成炭块才怪呢。从医学、生理学、卫生学等现代科学的角度来看，身怀六甲的女人在前三个月内夫妻应严禁同房（此后也是越少越好）。子楚不知赵姬有孕，就是知道，要他忍住欲火，恐怕也是一件难事；从赵姬而言，越能瞒着子楚越好，对他的同房不仅不好拒绝，还得违心地配合着才是。而受害最深的当数赵姬肚里的胎儿，在他娘肚子里就打了折磨、受虐的阴影。

这孩子不是别人，就是日后统一中国的秦始皇！这枚艰涩的苦果将以变态与报复、血腥与残酷的形式作为一种补偿，注定要让天下之人吃足苦头。此为后话，笔者将在《铁血之王秦始皇》一文中予以详尽描述。

秦始皇出生时，吕不韦、子楚都在赵国。一个是实际上的父亲，一个是名义上的父亲，不管实际还是名义，两人对赵政的出生，肯定都非常高兴，很有可能又在一起喝酒庆贺了一番。

就在赵政还只两岁时，一件重大的事情发生了。长平之战后，赵国军力顿衰，昭襄王决意乘机一举吞并赵国。他先后派出数十万秦军，将邯郸围了个水泄不通。直到此时，赵国才如梦初醒，对秦国不再抱有任何希望与幻想，于是，赵王决意杀掉人质子楚。

一旦子楚被杀，吕不韦的计谋将成泡影。因此，当他通过赵宫内线获得这一信息后，比当事人子楚更加着急。经过一番谋划，吕不韦又一次运用了他那超常的智慧与超常的财富，拿出黄金六百贿赂守城将军偷偷放行。一出城门，就是将邯郸围得铁桶般的秦军阵营，子楚这才得以脱离虎口，返回离

开了20年的故土秦国。

就在子楚逃出赵国之际，吕不韦又在邯郸城内为赵姬母子找了一个偏僻的藏身所在。子楚一走，他的位置自然而然地就由吕不韦来填补了，他们在一起生活、做爱，半点顾忌都没有。随着赵政的一天天长大，朦胧的男女意识在脑海里日渐凸显，出于对母亲的本能卫护，他的心中，慢慢就生出了一种对吕不韦的恨意。当然，这恨意并不是那么明显，也不可能变成什么行动，而是长期地在内心积聚着。

公元前251年，秦昭襄王驾崩。安国君继承王位，立华阳夫人为王后，子楚为太子。

安国君继位后，秦赵两国重修和好。身为太子的子楚没有忘记吕不韦的恩德，也没有忘记曾经立下的誓言，更没有忘记夫人赵姬与儿子赵政。于是，在太子的督催之下，秦国马上派出使节，专赴邯郸迎接赵姬母子归秦。而这时，赵政已年满八岁，一到秦国，也就不再姓赵，马上改为秦国王室的姓氏——嬴。至于吕不韦是什么时候离开赵国的，史书没有明确记载，也许是与赵姬母子一同归秦，也可能在这之前早就到了秦国。

安国君守丧一年后，才正式举行登位大典，是为孝文王。

可是，谁也没有想到的是，在王位上仅只坐了三天的孝文王猝然而崩！

孝文王此前并未大病，没有半点死亡的迹象。即位仅只三天，就不明不白地死去，这实在是太蹊跷了，不由得令人疑窦丛生。

于秦国频繁而仓促的王位更替，史书显得相当客观而平静，所记一切正常，并无什么了不得的特殊与疑窦。然而，这却为小说家们提供了展开想像翅膀的巨大空间，对此，冯梦龙在《东周列国志》中作了如下描述：

孝文王除丧之三日，大宴群臣，席散回宫而死。国人皆疑客卿吕不韦欲子楚速立为王，乃重贿左右，置毒药于酒中，秦王中毒而死。然心惮不韦，无敢言者。于是不韦同群臣奉子楚嗣位，是为庄襄王。

吕不韦刚到秦国不久，对秦国及秦宫的有关情况恐怕都还来不及熟悉，



他就具有这样神通广大的本事吗？再则，吕不韦立足未稳，还只能算是一个“外来户”，那使人“心惮”惧怕的威严所从何来？当然，我们也没有足够的证据为他开脱与洗清。吕不韦的家庭背景、个人出身及被人视为不择手段的行径使得他的形象几千来一直不是那么光彩，将一些不实之词、难解之谜或怀疑猜测栽在他的头上、塞在他的怀里原本就不是一件值得大惊小怪的事情。更何况，孝文王即位时虽已 53 岁，一直有病在身，但活个十年八年，甚至 20 年也不是没有这种可能。那么，子楚得何时才能即位啊？不论再等多久，子楚已立为太子，进了王位的“保险箱”。可他吕不韦就很难说了，他还得在秦宫谨小慎微、诚惶诚恐地呆上多久啊？他与子楚所立的“君子协定”不过是两人的私下协议，日子一长，到时候子楚变卦翻脸不认人怎么办？还有，秦人对子楚、吕不韦及赵姬母女的态度与议论肯定也十分不利，子楚不过是一个落魄逃归的空空人质；赵姬不过是一个流落邯郸街头、与婊子没有多大区别的舞女，并且还做过吕不韦的小妾；而他们的儿子嬴政则很有可能是一个杂种，那尖嘴猴腮的样子哪一点像有着赢家高贵血统的后代？还有那位子楚器重不已的吕不韦则是一个低贱的商人。就是这样的一群“邯郸党”，却极有可能要主宰秦国的未来，这，秦人接受得了吗？夜长梦多，吕不韦不得不思考“速成”之法。以他超常的智慧想出毒死孝文王的计谋，又凭超常的财富大肆贿赂一干人等，然后施行一次超常的冒险，这在吕不韦来说并非没有可能。他真的这样做了吗？谁也不知道，谁也说不清楚。历史，有时候清晰得纤毫毕现，有时候又是一团纠结缠绕、无法解开、模糊不清的谜团！

不管怎样，子楚一旦登上王位，吕不韦一直苦心经营着的“异人之赢”终于达到了目的。公元前 250 年，秦国太子子楚继承王位，是为庄襄王。封养母华阳夫人为太后，赵姬为王后，嬴政为太子，吕不韦为丞相。

三

吕不韦做了丞相，如果仅此而已，充其量不过是一个权欲薰心、不择手段之人，也就不会进入我们的视野之中。他的伟大就在于官居丞相之后所采取的一系列立功与立言之举措。

自从第一次见到异人——也就是后来的子楚、当今的秦国国君庄襄王时，



吕不韦的心里似乎就起了一种预感，这辈子，他注定要与秦国捆在一起绑为一体同呼吸共命运了。

吕不韦虽然是个商人，但他走南闯北，见多识广，加之心怀壮志，也就时时留意着纷争的局势，并不断地进行着一些深刻的分析与梳理。当他与异人第一次见面达成“私下协议”的那一时刻起，肯定就在为日后的官居丞相进行着一定的积累与准备了。十年时间一晃而过，等他熬到这一天时，已是51岁的衰迈之年了。长久的积蓄、准备与期待，一旦喷薄而出，该将释放多大的能量啊！因此，吕不韦刚一登上相位，就要放手大干一番了。他的弃商从政，并不仅为图得一个虚名尸位素餐，更不是为了满足自己的物欲，很大程度上是为地位低下的商人争得一口气，实现自己的人生价值。他要向世人宣示，一个出身低贱的普通商人，有着高出常人的智慧才能，也能干出一番轰轰烈烈的伟业。

秦国起于西陲之地，由一个蛮荒小国历经五百多年的刻苦经营，国力渐盛。特别是经过商鞅变法，秦国竟像变魔术般地由弱而强。战国七雄相争也有两百多年了，虽然至今谁也没有吃掉谁，但局势已渐趋明朗，能够扫平其他六国的，唯有秦国而已。吕不韦面临着的，就是要担当起这一统天下的千秋大业。

射人先射马，擒贼先擒王。吕不韦上任后所做的第一件大事，就是拿东周开刀，率兵消灭了它。

公元前256年，秦昭襄王发兵灭掉周王赧，挂名的周天子已不存在，只遗留下一个位于巩（今河南巩义市）的东周君。东周君又称周公，虽不称天子，但总还是周王室的血脉与残余。

此时的东周，只剩下屁股大那么一块地盘，实力微弱得不值一提，但自我感觉却相当良好，几百年的统治使得他们具有一种居高临下的心理优势。“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七国再强大，也不过是周王室的一些属国呢。在一个凭借实力说话的时代，这些所谓的属国早就不把东周放在眼里，根本不把它当一回事儿了。然而，东周总还有某些方面可以利用、发挥的“余热”，于是，他们不想将事情做绝，也就在表面上尊奉着东周，有时还故意做出一些姿态哗众取宠，以博取所谓“道义”上的得分。这



就使得周公的自我意识更加膨胀，一如既往地以大周王朝之正统代表自居，并做出一些不自量力的举动。

秦国一年之内连丧二主，政权也就在一年之中两次更迭两次转移，内部之无序与混乱可想而知。于是，东周君觉得报仇雪恨的机会来了，心中顿时生出一种“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的神圣使命感，立即亲自出马联络六国，筹划重组“合纵”，联合讨秦事宜。

秦国探得这一消息，这对踌躇满志的相国吕不韦来说，无异于为他提供了一个建功立业、站稳根基的绝妙良机。此时伐周，借口都不用，只管发兵打过去就是了。

秦国自商鞅变法以后，就竭力提倡“乐战轻生”之风，以获取军功作为门第的最大荣耀。在一个最讲究以军功进爵的王国里，像吕不韦这样一个出身商贾的外籍客卿，如果没有显赫的军功，就不可能获得秦民的尊敬，也很难坐稳相国之位。于是，吕不韦决定领兵亲征东周。

庄襄王一听吕不韦要率军征伐东周，心里着实吃了一惊。吕不韦虽然经商有术、谋略过人，可从来就没有上过战场，压根儿就不懂什么布阵、冲击、战术之类的军事行动，他能担当得了领军的重任吗？兵者，天下之凶器也，弄不好可要惹出杀身之祸来的呀！可是，吕不韦却胸有成竹地说道：“冲锋陷阵有士兵，布阵攻略有武将，我只须胸中一盘棋，正确决策就行了。以我大秦威武之师，对付区区弱小东周，不过小菜一碟而已，大王请勿担忧！”庄襄王又问：“要是东方六国派出精兵勇将，联手护周，奈之若何？”吕不韦道：“还没等到他们有所行动，我早就拿下那块弹丸之地了；再说，想那六国强盛之时，全力合纵也奈何我大秦不得，何况今日他们已然羸弱，各国自顾不暇呢？”

于是，庄襄王也就释然了，他拜吕不韦为大将，率精兵十万伐周。

吕不韦毕竟不同于一般武将，他最懂得攻心战术与舆论先导的力量。在东渡黄河时，发布了一篇慷慨激昂的战斗檄文：谈西周之显赫，数东周之不义，言国运之轮转，警告六国不要轻举妄动，争取民众的同情与支持……檄文一下，六国没有一个出头露面的，哪怕是口头声援也不曾有过。大军踏上东周国土，竟没有遇到半点抵抗，一直开到国都巩城，也没有进行一场像模